

我基金会本着诚实守信和遵纪守法的原则，郑重承诺：

- 1.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恪守公益宗旨，维护公共利益，承担社会责任，严格按照章程开展公益活动，整合社会资源，深入推动深圳国际交流与合作，推进国际化城市建设。维护捐赠人、受助人和基金会的合法权益，自觉接受有关部门行政监管。
- 2.完善法人治理结构，建立民主决策和管理制度，健全内部组织架构和高效运行机制，强化自我管理、自我教育、自我规范。
- 3.规范基金会资产管理行为，按照章程规定组织募捐、接受捐赠和使用财产，本着合法、安全、有效的原则实现基金的保值增值，健全资产管理制衡机制，有效防控风险。
- 4.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、《基金会管理条例》、《民间非盈利组织会计制度》以及《慈善法》的有关要求，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，加强财务管理工作，完善财务管理流程，提高财务管理水平。
- 5.规范公益项目的设立与运作，合理设计项目，优化实施流程，降低运行成本，提高基金使用效益。
- 6.加强专项基金管理工作，认真将专项基金纳入基金会统一管理，强化专项基金

的全过程监管。

7.健全信息公开制度，落实信息公开规定，规范信息公开行为，提高基金会运作的透明度，接受社会各界和广大公众的监督。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登记管理机关信息公开的相关要求，履行信息公开义务，提升社会组织的公开性，提高社会组织公信力。

8、落实有关重大事项报备规定，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动态管理。自觉践行社会组织核心价值观，大力加强党的建设，恪守公益宗旨，强化诚信建设，并积极参加登记管理机关组织的各项活动。

上述承诺，欢迎社会各界和广大公众指导监督。



基金会联系人：张铮

联系电话：25603388